



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十届六次全会和十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 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以“全周期管理”理念做实“后半篇文章”

编者按 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强调,要常态化做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做到既善于发现问题又善于推动解决问题。近年来,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以严的基调正风肃纪、严肃查处腐败案件的同时,注重发现和纠正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以“全周期管理”理念扎实推进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通过严厉惩治、规范权力、教育引导紧密结合、协调联动,做深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实现“三不腐”一体推进,释放扩大“惩、治、防”叠加效应。

市纪委监委

坚持办案引领 释放治本效应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近日,市纪委监委第二监督检查室会同市纪委监委驻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组,督促市交通运输局党委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指导其在项目招投标、日常监管、“三重一大”决策机制等方面全方位深入整改。此前,在查办原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傅某亮违纪违法案件过程中,市纪委监委对问题线索进行深度分析研判,发现交通运输领域存在招投标程序不规范、管理混乱、监管缺位等问题,廉政风险较高,需深入开展系统治理。“前半篇”是“后半篇”开展的前提和基础,“后半篇”是“前半篇”成果的巩固和扩大。目前,“前后衔接、标本兼治、惩治结合”已成为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的“标配”。

“我们从立案之初至案件办结,始终把剖析发案根源摆在重要位置,贯穿查办案件全过程,力求找准症结,为下一步靶向治理、精准用力提供最鲜活、最真实的资料。”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强化“全周期管理”理念,推动办案、治理、监督、教育贯通融合,把深化以案促改促治作为全面提升廉政治理效能的重要举措,下大气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每一起案件教训都很深刻,代价不能白付,覆辙不能重蹈。为最大限度发挥查办案件治本功能,市纪委监委探索实施“一案双报告”制度,即调查组不仅要撰写案件调查报告,还要起草案件分析报告,针对案件暴露的问题,分析研判产生的原因,剖析案发单位在公权力运

行、廉政风险排查、制度建设等方面存在的漏洞,提出对策建议。“不仅指出顽疾、开出药方,还跟进督促案发单位‘亡羊补牢’。”市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为避免查摆问题浮于表面、整改措施避实就虚,对发出的纪检监察建议书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问效,纪检监察机关逐一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今年以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73份,进一步强化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必须牢记清廉是福、贪欲是祸的道理,时刻自重自省,严守纪法规矩。”近日,鲁山县教体局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通报该县教育体育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我将罪恶的“黑手”伸向了学生食堂》,引导系统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这是市纪委监委机关用好身边“活教材”,分类开展警示教育、推动以案促改的一例。以案为鉴,警钟长鸣,方能改到灵魂深处。市纪委监委把开展好警示教育作为以案促改工作的重点,精心挑选不同领域、不同层级、不同部门的典型案例,用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切中要害、戳中麻骨、点到痛处,增强警示教育效果。“实践证明,充分发挥以案促改、以案促治、以案促教作用,为办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提供了有力支撑。”市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将牢牢把握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理念,把查办案件作为精准发现问题、有效清除积弊、提高治理水平的“富矿”,及时提出有针对性、说服力的整改意见,实现从个案清除、重点惩治向系统整治、全域治理提升转变。

郟县纪委监委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张志丹)“经审查,刘某某在办理涉及群众事务时刁难群众,还存在坐收坐支、挪用集体资产等违纪问题。”日前,郟县纪委监委在渣园乡郝庙村通报案情,公开宣布对该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原主任刘某某的处分决定,同步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

今年以来,该县纪委监委充分发挥典型案例“活教材”作用,各单位选择“对口”内容开展“点单式”警示教育,让警示教育由“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增强警示教育针对性、匹配度和震慑力,做深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

“我愧对入党时的初心,利用职务便利向管理服务对象借钱,造成不良影响……”这是《郟县党员干部违反“六项纪律”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录》中,县卫生计生监督所陈某某的忏悔反思。运用反面“活教材”,把纪律处分“一张纸”变成警示教育“一堂课”。该县纪委监委选取县直、乡镇、村级党员干部典型案例26起,编印《警示教育录》,为各单位开展警示教育提供鲜活教材;同时,围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先后印发6期14起典型案例通报,督促围绕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今后我们将时刻警醒自己,慎用手中的权力,保持廉洁自律,做到警钟长鸣。”县市场监管局党员干部参观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后,对自身岗位风险深刻剖析。在用好警示教育资源的同时,该县纪委监委充分利用宣布处分决定、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等重要节点,在案发单位、廉政教育基地、庭审现场等地,多样化开展沉浸式警示教育,增强警示教育的影响力、渗透力。

此外,针对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年轻化的趋势,该县纪委监委根据年轻干部成长特点,定期召开县管干部党风廉政建设研讨会、集体廉政谈话会、家庭助廉座谈会等,并向年轻干部发放包含《三苏廉政故事及格言》《廉洁气清神爽》《警示录》等书籍在内的廉政礼包,通过集中解读和自主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以案说法,为年轻干部敲响“廉洁钟”、注入“清醒剂”。

湛河区纪委监委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陈卓)“今天通报案例中的人是大家熟悉的,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能够引以为戒、检身正己,不做违纪者,不当‘案中人’。”日前,在湛河区荆山街道开展的警示教育专题会上,街道纪工委书记谢冰洋向与会人员提醒道。

今年以来,湛河区纪委监委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在加大案件查处力度的同时,扎实做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坚持用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教育引导全区党员干部持续增强遵规守纪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该区纪委监委以查处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为载体,督促全区各级党委(党组)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专题民主生活会,及时查找廉政风险点、制定防范措施、堵塞制度漏洞;同时,做实典型案例“一案一总结、一案一剖析”,通过全方位多维度剖析,精准发现个案背后的深层次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建议,推动查摆整改、建章立制等工作。

针对关键岗位干部、中青班学员、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农村党员干部等重点对象,该区纪委监委将开展廉政谈话作为日常监督的重要抓手,督促各级党组织分层分类开展廉政谈话,确保谈话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切实增强“免疫力”,筑牢“防火墙”。

为切实推动警示教育入脑入心,该区纪委监委坚持把正面引导和反面警示结合起来,线上线下齐发力。其中,线上以“清风湛河”微信公众号为主阵地,开设“廉洁家风”“廉洁家训”专栏,通报曝光本地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传递廉洁资讯,宣传党纪法规;线下通过开展“清廉湛河”剪纸作品展、清廉家风故事宣讲会、“最美廉洁家庭”评选,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学习案例通报,现场宣读处分决定等方式,以视觉和听觉上的冲击,多层次筑牢思想防线,让“不想腐”成为党员干部的行动自觉。

“我们将立足职责定位,坚持监督、办案、治理一体贯通,持续用好身边的案例资源,做实以案释纪释法、以案促改促教,让广大党员干部在震慑中警醒、在反思中成长。”该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常态化做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

用好「活教材」增强警示教育震慑力

把标本兼治理念贯穿查办案件始终



△高新区纪工委坚持办案、整改、治理贯通融合,将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理念贯穿案件查办全过程。图为8月21日,该区纪工委工作人员就案件有关情况进行讨论研判。孙笑丛 摄

▽宝丰县纪委监委加强和规范纪检监察建议书的制发和运用,实行限时办结、跟踪落实、抽查回访的闭环式工作流程。图为近日该县纪委监委工作人员到县医疗保障局跟踪回访纪检监察建议整改落实情况。韩宗豪 摄



△舞钢市纪委监委深入剖析典型案例暴露的制度漏洞、监管缺失等问题,精准提出开展以案促改的意见建议,并加强对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跟踪问效。图为8月20日,该市纪检监察干部在铁山街道唐李店村了解整改落实情况。宋莞尔 摄

卫东区纪委监委

惩戒与教育并重 上好“纪法课”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宋艳丽)“请你单位围绕李某某违纪典型案例,从即日起开展以案促改工作。”日前,卫东区纪委监委向区应急管理局下发以案促改通知书,要求该单位围绕李某某违纪典型案例,做好警示教育、查摆剖析、整改问题、建章立制等工作。

今年以来,该区纪委监委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在加大案件查处力度的同时,做深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坚持一案一改、逢案必改,及时在案发单位或系统深入开展以案促改,用身边事警示教育身边人,推动纪法惩处“一张纸”变成纪法教育“一堂课”。

“要从身边人的典型案例中吸取教训,警醒自己始终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收到以案促改通知书后,该区应急管理局及时召开警示教育会,参加活动的党员干部纷纷表示要严格遵守党规党纪,不越红线、不碰高压线。

案例是最好的“教科书”和“清醒剂”。该区纪委监委坚持把查办的违纪违法案件全部纳入以案促改范围,要求案发单位制定以案促改实施方案,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专题座谈会、民主生活会等方式,深入查找关键环节、重要岗位、重点人员的廉政风险点,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提升以案促改的精准度和整改质效。

截至目前,围绕查处的违纪违法案例,该区纪委监委已督促相关单位对照检查整改问题112个,制发以案促改建议书14份、以案促改通知书17份,开展警示教育17场次,区纪委班子成员到案发单位参加以案促改民主生活会4次,推动以案促改往深里走、实里走。

叶县纪委监委

以身边案为镜鉴 敲响“警示钟”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田济源)“要通过这次以案促改工作,对每位党员干部都进行一次全面自我审视,加强自身修养、树牢规矩意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日前,在叶县城管局召开的以案促改工作会上,县纪委监委驻县住建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李朝阳提醒道。

这是该县纪委监委做实案发单位警示教育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该县纪委监委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宣布处分决定、“案中人”现身说法等,切实让身边案变成纪律教育“活教材”,使党员干部受到警醒、存戒惧、守底线。

“我们将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关口前移至‘最初一公里’,在案件查办过程中做实做细被审查调查人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其分析所在单位、部门的风险隐患和制度漏洞,为深化治理提供精准靶向。”该县纪委监委党风政风室相关负责人介绍说。

与此同时,该县纪委监委坚持在标本兼治上下功夫,注重研判案件发生的规律和特点,综合运用纪律检查建议、监察建议等方式,给相关单位开具良方,通过统一归档、监督检查、销号整改、回访评估等机制,切实防止责任单位在制度完善、查漏补缺中走过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曹焱鑫)“经过你们多次推心置腹的谈话交流,我感受到了组织的温暖,也进一步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近日,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湖滨路街道纪工委对一名因失职失管问题而受到处分的村党支部书记进行了回访教育。

该街道纪工委始终坚持把做实做细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作为一体推进“三不腐”的重要举措,坚持办案、整改、治理贯通融合,努力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以“全周期管理”理念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治走深走实。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湖滨路街道纪工委

针对漏洞开良方 织好“制度网”

在查办案件过程中,湖滨路街道纪工委牢固树立系统思维,着力构建一案一通报、一案一建议、一案一警示、一案一剖析、一案一整改、一案一评议等工作机制,做到边查处案件、边发现问题、边剖析原因、边提出建议、边推进问题整改,督促指导案发单位针对性建章立制,推动问题真抓实改、彻底整改。今年以来,共制发以案促改通知书4份、纪检监察建议书3份,督促整改问题12个、建章立制4个。

为推动问题整改长治长效,湖滨

路街道纪工委一方面引导被审查调查人剖析其违纪违法根源,撰写个人检讨书;另一方面通过召开案例剖析会、座谈会、走访案发单位党员干部等方式,严格开展“一案三查”,深挖案发单位在履职、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监管盲区和制度漏洞,及时制发“两书”,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强化日常管理,堵塞制度漏洞。此外,该街道纪工委通过书面报告、现场督查、开展“回头看”等方式,对纪检监察建议书落实情况跟踪问效,实行挂号销账管理,督促被建议单位对标对表、条条落实。